AJF-AP214-2021-R01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中海油（天津）油田化工有限公司油田化学渤海生产中心建设项目（中海油油田化学品中心迁扩建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		
	项目地址	该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天津市南港工业区内，位于港虹路南侧，海港路西侧。项目选址符合天津市总体规划及当地土地利用规划。南港工业区是天津“双城、双港”空间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泰达（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简称“泰达”）品牌下开发建设的专业化工园区		
	项目所属行业	石油加工、化工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	评价类型	石油加工、化工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
	项目简介	油田化学分公司渤海生产中心隶属于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技术分公司，始建于1997年，厂址位于天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内，总占地面积为10万平方米。其主要功能是为中国海洋石油所属各油田提供油田生产助剂，也是国内唯一一家具备为四海域全面提供化学药剂产品和一体化服务能力的专业公司。 主要建设内容：4条油田化学品生产线（破乳剂生产线、高温生产线、清水剂生产线、复配生产线）；年产5万吨油田化学品（主要包括破乳剂、缓蚀剂、清水剂及油层保护药剂等）；甲、乙类仓库、丙类库棚、原料/成品/EO/PO罐组、装卸车设施、灌装站、冷冻站、空压站、换热站、变电所、泡沫站、消防及循环水站、污水处理站、中控室、实验楼等。 该项目未使用《淘汰落后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艺技术设备目录（第一批）的通知》（应急厅〔2020〕38号）列出的工艺、设备。 破乳剂生产线使用的主要原料包括：环氧乙烷、环氧丙烷、甲醇、重芳烃；高温生产线使用的主要原料包括：丙烯酸、油酸、聚醚、甲醇、氯化苄（改良剂）；复配生产线使用的主要原料包括：煤油、甲醇、乙二醇、外购中间体、环烷酸咪唑啉、氯化钾、去离子水；清水剂生产线使用的主要原料包括：二甲基二烯丙基氯化铵、乙二醇、丙烯酰胺、氯化钠、去离子水、自来水。另外各生产线还需要很多辅助原料，辅助原料包括KOH、甲苯二异氰酸酯（胶联剂）TDI、多乙烯多胺（起始剂）、醋酸、二甲苯、7#白油、F树脂、壬基酚、去离子水、二乙烯三胺、三乙醇胺、其他有机胺、乙醇、乙二醇、对甲苯磺		

<table>
<tr><td></td><td></td><td colspan="3">酸（催化剂）、过氧化二苯甲酰（引发剂）、1#硅油、10#硅油、破胶剂、环氧氯丙烷、甲醛溶液、鲁星一号（聚醚）、异辛醇、葡萄糖酸钠、甲酸钠、玉米淀粉、硫脲、氢氧化钠、苯甲酸钠、1227 杀菌剂、OP-10 表面活性剂、消泡剂 F-37、反冲洗剂、助滤剂、过硫酸铵（引发剂）、EDTA 二钠（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污水处理用到的原辅材料有：双氧水、硫酸、氢氧化钠、聚丙烯酰胺、聚合氯化铝、硫酸亚铁、乙二醇单丁醚。冬季可能使用柴油启动消防泵、叉车等设备。该项目生产的产品包括破乳剂、高温破乳剂、原油缓蚀剂（高温）、阻垢剂、缓蚀剂、助滤剂+杀菌剂+油层保护药剂、消泡剂和清水剂。
该项目生产车间（装置）、原料及成品罐区、仓库及公用辅助设施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包括：火灾爆炸、中毒窒息、容器爆炸、灼烫、机械伤害、高处坠落、触电、淹溺、物体打击、起重伤害、车辆伤害、坍塌、锅炉爆炸、人员/管理因素、其他伤害、噪声与振动、高/低温危害、粉尘、毒物、电磁辐射等。
该项目破乳剂生产线破乳剂中间体聚醚制备、高温生产线高温破乳剂丙烯酸聚合、清水剂生产线清水剂中间体合成具有聚合工艺危险特点，属于聚合危险化工工艺；高温生产线缓蚀剂产品咪唑啉中间体合成具有一个或几个烷基化工艺危险特点，属于烷基化危险化工工艺。
因此该生产中心涉及的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有聚合工艺和烷基化工艺。
该项目破乳剂车间构成四级重大危险源，环氧乙烷罐区和环氧丙烷罐区均构成三级重大危险源。</td></tr>
<tr><td rowspan="10">评价机构及项目组情况</td><td>评价机构</td><td colspan="3">中海油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td></tr>
<tr><td>机构资质证书号</td><td>APJ-（津）-010</td><td>资质有效期至</td><td>2025 年 01 月 12 日</td></tr>
<tr><td>项目组组长</td><td>刘　强</td><td>1500000000200492</td><td>安全</td></tr>
<tr><td rowspan="7">项目组成员</td><td>叶海春</td><td>S0110110001101910
00119</td><td>安全</td></tr>
<tr><td>刘艳龙</td><td>S0110110001101930
00007</td><td>电气</td></tr>
<tr><td>黄　刚</td><td>1100000000300422</td><td>自动化</td></tr>
<tr><td>卢忠海</td><td>1100000000100400</td><td>化工</td></tr>
<tr><td>覃　磊</td><td>1700000000200005</td><td>化工机械</td></tr>
<tr><td>张　鹏</td><td>S0110110001101910
00035</td><td>安全</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董建国</td><td>过程控制负责人</td><td>王同宇</td></tr>
</table>

<table>
<tr><td rowspan="2"></td><td>报告编制人</td><td>刘强、卢忠海</td><td>报告审核人</td><td>宋志强</td></tr>
<tr><td>技术专家</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3">评价现场</td><td>现场勘验人员</td><td colspan="3">刘强、董建国、卢忠海</td></tr>
<tr><td>现场勘验时间</td><td>2021.11.22</td><td>现场勘验图像</td><td> </td></tr>
<tr><td colspan="4"></td></tr>
<tr><td>评价结论</td><td colspan="4">该项目试生产过程中，各项安全设施运行正常，发现的设计缺陷均已整改完成。该企业定期对厂内安全生产现状进行检查，并多次接受监管部门的检查，检查出的隐患及时整改，提高了整体安全生产水平。
综上所述，该建设项目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隐患已经整改完毕；安全设施按照安全设施设计专篇施工，无变更情况且没有改变用途；建设项目按照《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第 45 号令）履行三同时手续；中海油（天津）油田化工有限公司油田化学渤海生产中心建设项目（中海油油田化学品中心迁扩建项目）已采取的安全设施符合国家现行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及标准规定和要求的安全生产条件，具备安全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具备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条件。</td></tr>
<tr><td>报告签发</td><td>报告签发人：</td><td>刘强</td><td>签发时间</td><td>2022.6.10</td></tr>
</table>